

# 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63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5 年 3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

貳、地點：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10 樓 10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指揮官駿季（杜副指揮官麗華代理）

肆、主席致詞：略

紀錄：游曜巨

伍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一：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62 次會議紀錄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案由二：一級生產鏈產業各項補助，養豬場轉型飼料推動與輔導情形及補助申請案核撥進度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

一、轉型飼料補助申請時間已屆，目前受理飼料轉型豬場計 163 場（新增 6 場），已核可 153 場，請各縣市政府儘速送農業部畜牧司辦理撥款，並請畜牧司提供新增轉型使用飼料豬場名單予農業部畜試所，俾利辦理後續轉型輔導工作。

二、廚餘養豬轉型專案小組截至 115 年 3 月 4 日，已執行廚餘養豬轉型諮詢之電話輔導 519 場次，現場輔導計 339 場次（含 249 場 AIOT 聯合稽查場次及黑豬示範戶），目前已擇定高屏 6 場、中彰投 3 場、北宜 3 場及桃竹苗 2 場，加上桃園市擇定 1 場使用豆渣之養豬場，計 15 場養豬場為黑豬轉型示範戶，後續請廚餘養豬轉型輔導團持續進行輔導整備、蒐集數據與採樣及製作成果報告供轉型宣導等工作。

三、餘洽悉。

案由三：AIoT 監控異常與回場訪視、廚餘運輸車（含乙

清業者) GPS 監控異常態樣與違規、199 頭以下養豬場強化查緝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

- 一、廚餘養豬場 AIoT 告警統計資訊，現行監看養豬戶數為 243 戶，115 年 1 月份告警數為 3,637 次，2 月份為 2,101 次，顯示告警數明顯下降。另分析告警數據，以蒸煮即時告警（溫度超過 90°C 未達 1 小時即降溫至 85°C 以下）比例最高（45%）。115 年 1 月篩選計 243 場高風險場，經辦理聯合稽查 60 家，未發現違規情事。
- 二、目前環境部審驗通過廚餘運輸車裝設 GPS 計 383 輛，執行 GPS 軌跡路徑、訊號異常及聯單資料確認，115 年 1 月高風險場計 70 家，已全數辦理聯合稽查，未發現違規情事。
- 三、請環境部彙整各縣市政府稽查 AIoT 與 GPS 異常養豬場結果，並於下次應變中心會議報告。
- 四、農業部防檢署負責監控畜牧場違規收受廚餘運輸車廚餘，感謝農業部資訊司協助介接養豬場電子圍籬與環境部 GPS 系統，115 年 2 月份共查核異常告警風險場 20 場，未發現違規運入廚餘情形。
- 五、請農業部畜牧司規劃廚餘轉型飼料養豬場查核每月分配數，並考量於 115 年上半年完成第一輪查核，及於下半年規劃第二輪查核。
- 六、農業部防檢署針對 70 場曾違規高風險場，已請各縣市政府完成第一輪查核，請儘速排定第二輪查核工作。
- 七、115 年查獲違規使用廚餘計 9 場（本日新增臺南市鹽水區 1 場 199 頭以下豬場），分別為 200 頭以上 2 場，199 頭以下 7 場，已完成裁罰案共 4 場，請相關縣市政府儘速完成行政調查及裁罰作業。
- 八、餘洽悉。

案由四：後市場販售肉品來源查核辦理成果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

- 一、衛福部食藥署辦理加強豬肉來源查核，共計查核 5,460 家次，其中 249 家有販售中國食品或東南亞食品。
- 二、針對新聞報導夜市攤商販售違規中國食品，衛福部食藥署已於 115 年 3 月 3 日函請各縣市政府加強稽查夜市販售違法流入肉品，請各縣市政府倘有肉品來源稽查，應通知衛福部食藥署及農業部防檢署共同協處。
- 三、餘洽悉。

案由五：農曆春節防範非洲豬瘟防疫及邊境管制措施成果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

- 一、感謝各縣市政府及 CIQS 相關單位確實規劃春節期間動物防疫人力安排及防疫整備。
- 二、因應春節期間大量旅客邊境檢疫作業，農業部防檢署增派 500 人次執行全國各機場港站檢疫，查獲未經檢疫豬肉及產品 11 件，裁罰金額 180 萬元。桃園機場手檢區檢出旅客 32,249 人次攜帶檢疫物，包含豬肉製品 650 件；另有 11 人拒檢，經海關指定查驗未截獲檢疫物。
- 三、針對向 WOAAH 提送我國非洲豬瘟非疫區聲明案，農業部防檢署已於春節期間 115 年 2 月 21 日向 WOAAH 提送資料，感謝相關機關配合執行。
- 四、餘洽悉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35 分。